

赣州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签发人：孙 晖

赣市农提字〔2023〕52号

〔A1〕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市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 0352 号 提案答复的函

宋裕华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发展农业保险助力乡村振兴的几点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推进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按照“扩面、提标、增品”要求，进一步落实完善农业保险政策，提高农业保险服务水平，为我市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您提出的建议发展土壤改良保险、蔬

菜价格和收入保险符合我市产业发展需要，部分县（市、区）也在探索中，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经商市财政局、银保监会赣州监管分局、市果业中心，现答复如下：

一是全市农业保险快速发展，保障水平大幅提升。2023年1-5月，全市实现农业保险保费3.38亿元，占全省农业保险保费的15.6%，同比增长20.78%，增速高于全省5.8个百分点，农业保险已成为全市财产险市场第二大险种；累计提供风险保障225.5亿元，参保农户达28.82万户次，累计获赔1.13亿元，同比增长72%，受益农户达2.94万户次。其中中央财政保费补贴型农业保险保费2亿元，共计为全市182万亩水稻、179.7万头生猪、0.88万亩油菜等提供风险保障。

二是特色农业保险品种不断增加，实现“扩面、提标、增品”。2022年我市柑橘种植、肉牛养殖和淡水养殖三个品种纳入省级地方特色农业保险试点，2023年，茶树及茶叶种植、鸡鸭鹅等家禽养殖也新增纳入省级地方特色农业保险试点。2023年1-5月，全市省级特色农险实现保费1.04亿元，同比增长56%，今年省级特色农险新增的险种家禽、茶叶实现保费2874万元，占全省家禽、茶叶保费的39%。此外，还覆盖了梅花鹿、奶牛、刺葡萄、甜叶菊等超10余个品种。

三是积极开展农业保险创新，提高抵御农业风险能力。我市在全省率先探索创新保费受益模式，首创农业巨灾保险，弥补我市在农业巨灾保险方面的空白，健全农业风险灾害管理和救助体系，逐步形成政府支持下的多层次巨灾风险分散机制。

2021年在信丰县创新对10000亩脐橙土壤实施土壤保险试点，项目实施周期3年，实施内容为土壤有机质、土壤pH值保护提升，保险费用为45元/年/亩，果农承担20%，县级财政承担80%，有106户果农参保，三年保费135万元，当前正在开展土壤有机质、pH值检测及保险理赔。2022年在宁都、信丰、瑞金、赣县、兴国等15个县（市、区）实施了蔬菜价格和收入保险，全市共有727.98万亩参保，保费收入8066.83万元，共理赔4480.1万元，其中信丰县有8050.42亩参保（主要为自然灾害保险），保费收入72.524万元，承保公司正在实施理赔中。在赣县、石城、信丰、安远、寻乌等地实施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险，共有31.23万亩参保，落实管护保险资金377.73万元。此外，探索了产量保险、指数保险等创新型保险，如在寻乌、南康分别开展荡鸡、生猪“保险+期货”，定南、兴国开展生猪饲料“保险+期货”等。

四是强化调度力度，建立农业保险推进机制。我局印发了《赣州市农业农村局加快农业保险发展工作方案》，成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加快农业保险发展工作领导小组，要求各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要相应成立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分工，落实工作职责。局党组会多次专题研究如何加快我市农业保险发展，每季度听取一次农业保险进展工作情况汇报。将农业保险工作列入对县（市、区）年度乡村全面振兴行动的考核内容，同时作为各科室年度创先争优的主要内容统筹推进。市财政局对全市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规模目标进行了分解并下达至县

(市、区)和承保机构,对未达到序时进度的县(市、区)进行通报并要求报送说明及落实措施。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农业保险工作部署要求,加强与财政、金融、银保监、保险公司等部门的沟通对接,在工作上形成合力,做到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同推进,全力推动我市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非常感谢您对我市“三农”事业的关心和支持。

附件: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及电话:钟远路,0797-8196365

附件

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提案号： 号

提案者		通讯地址				
题目						
承办单位						
对办理情况的意见：						
有何进一步的建议和要求：						
办理态度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办理结果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提案人签名：

年 月 日

此表由提案承办单位随同办理答复寄送提案者。提案者填写后，请及时寄送市政协提案委(邮编: 341000)、市政府督查室(邮编: 341000)和承办单位各一份。